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微信、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曾忠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与资产质量，公司拟对深圳市榄坤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榄坤公司”）应付的股权受让款人民币 44,097,549.38 元及相应违约金实施债务重组，具体方案为：

1. 双方就其中人民币 1,600 万元债务达成以房抵债方案。即公司拟受让债务人名下资产用于抵偿债务人民币 1,600 万元。抵债资产坐落于成都市武侯区益州大道中段 1800 号武侯区天府软件园 G 区第 4 栋 1-2 层 101、102、201、202、203 室及负一层 100-109 号车位。根据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该机构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质）出具的《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接收抵债资产事宜涉及的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天府软件园 G 区部分资产的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报字〔2026〕06131 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在土地使用权剩余年限内、资产原地持续合法经营使用的假设条件下，上述资产市场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1,602.90 万元。本次抵债金额参照该评估报告，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抵债金额为人民币 1,600 万元。

2. 双方同意就人民币 1,547,867.50 元债务进行抵销,即从公司尚未支付给榄坤公司的代收款项净额人民币 1,547,867.50 元从榄坤公司尚欠债务中进行抵销。

3. 双方同意有条件免除榄坤公司违约责任,并就扣除代收款项及房产抵偿后余款人民币 26,549,681.88 元达成分期支付方案,即在榄坤公司充分履行调解协议的基础上,将债务金额锁定为股权转让款本金人民币 26,549,681.88 元,并同意榄坤公司分期偿还,榄坤公司承诺在 2029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额清偿该笔债务。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孙公司减资的议案》

为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资本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战略及全资孙公司经营现状,拟对全资孙公司福建万加海装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减资,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减至 1,000 万元,本次减少的注册资本均为未实缴出资;同步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万加数装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为准)。

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减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减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减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以及办理本次减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对全资孙公司减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7 日